

金宁芬 著

康海研究

崇文书局

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基金资助

康海研究

金宁芬 著

崇文书局

(鄂)新登字07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康海研究/金宁芬著. —武汉: 崇文书局, 2004.9
ISBN 7-5403-0788-9

I. 康... II. 金... III. 康海(1475~1540) — 人物研究 IV. 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081112号

责任编辑: 蔡夏初

出版发行: 崇文书局

(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B座 430070)

印 刷: 武汉市金港彩印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12.25

字 数: 350千字

版 次: 2004年9月第1版

印 次: 2004年9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0.00元

· 专家推荐意见 ·

康海是明代文学家，向来文学史著作中都要论及，但大抵都较简略；有关研究康海的专题论文也不多见，至于专门著作，此书当为建国以来第一部。全书由五个部分组成：一、评传；二、生平疑案试析；三、年谱；四、家乘（附“世系表”）；五、附录：1、诗文词曲；2、序跋；3、铭表碑传。如果说第一和第二部分所提种种新见属一家之言，自可讨论争鸣，第三、四、五部分更见出实学功夫，很见工力，真可说是嘉惠学林，功德无量。

本书作者长期研究明代文学，刻苦钻研，积累丰富，本书是她的研究新成果，我乐意推荐，望能给予出版资金资助。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研究员 邓绍基

2003年11月28日

· 专家推荐意见 ·

本书是在作者多年研究明代文学的学术积累上形成的作家研究专著,是明代文学研究的一项填补空白之作,选题具有较大的学术意义。

历代的明代文学研究,由于在文献上发掘不够充分,提出的问题和结论都比较肤浅,许多重要的文学史现象和文学史人物都缺乏扎实的研究,康海便是一个典型的例子。这位著名的作家的多方面成就,并未受到关注,评论只涉及其《中山狼》一剧。金宁芬先生多年从事明代文学研究,在戏曲研究方面成绩卓著。本书从作家生平研究入手,辑录作品,考辨疑难问题,搜集传记资料,多方面地挖掘资料,究明康海生平若干疑点,从而对作家的政治态度,文学主张和多方面的文学成就作了充分而恰当的评价,廓清了历来对康海的一些不确评价,对学术界争论不定的问题也根据自己掌握的资料予以释疑解惑,作出更令人信服的说明。

全书资料丰富,内容充实,探讨问题广泛深入,大大推进了康海研究,使明代北方文学研究上升到一个新的水平。相信本书的出版,会对明代文学研究产生积极影响,特郑重推荐,建议资助出版。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研究员 蒋 寅

2003年11月28日

目 录

康海评传	(1)
一、以儒术起家的先世	(1)
二、大起大落的一生	(3)
三、尧舜之治的政治理想和经世之道	(12)
四、以“复古”求革新的文学主张与诗文创作	(18)
五、以“真”取胜的散曲集《汧东乐府》	(30)
六、振起批判现实之风的杂剧《中山狼》	(35)
七、开风气之先的深远影响	(43)
康海生平疑案试析	(45)
一、现象表现本质，但不等于本质	
——析康海被列入“瑾党”的冤案	(45)
二、说似真来真是假，说是假来假亦真	
——解“李梦阳负恩康海”说	(59)
三、名节重于仕进，官场难行直道	
——释康海罢黜后拒不出仕的缘由	(67)
四、不是师生，也是师生	
——论马中锡与康有无师生关系之争	(74)
五、康山草堂留佳话，对山何时下扬州	
——考康海罢官后有无去过南方	(77)

六、是也非也争不休·综而观之似可求	
——也说杂剧《中山狼》的作者	(80)
康海年谱	(85)
家乘	(259)
附：世系表	(259)
附录	(283)
一、诗文词曲	(283)
二、序跋	(335)
三、铭表碑传	(354)
主要参考书目	(374)
康海研究论著目录索引	(381)
后记	(385)

康海（1475—1541），是明代著名的文学家。初名澍，字德涵，号对山，别号浒西山人、汧东渔父、太白山人。他的文学活动对当时和后来都产生过深远的影响。由于被忌者诬为刘瑾“奸党”，以致自明以来，对他的生平、思想和创作，存在不少误解，对他的评价也欠公允。本书欲以详实的史料和实事求是的分析，还他以本来的面目。

康 海 评 传

一、以儒术起家的先世

康海出生在一个以儒术起家，世代为宦和经商的大家庭里。祖先原是河南固始人。七世祖康政出生于宋末，时天下大乱，乃西迁关中，居于陕西武功县长宁镇。康政善货殖，富冠关中，且慷慨仗义，时称长者。他的儿子康廷瑞，字子安，读书长宁西门原上，博学笃行，明性理之学，有弟子数百人，于是关中学士大夫尊称他为“西原先生”，在元曾为兴化训导。廷瑞有六个儿子。三子世睦，纯行不仕，有子二。次子珙，善讲述文义，亦不仕。珙子康汝楫，是康海的高祖，也是康海祖先中名位最高、世以为荣的所谓“有大勋德”于明朝的人。

康汝楫，字济川，号东里。洪武初举明经为武功县学训导，后来太祖诏求文学端正之士教太子，被选中，征为燕王相。洪武末，出为四川安岳知县，有治绩。永乐初，征赴北京行在，拜为行部左侍郎，留辅皇太子，凡北京事皆听其便宜行之。太宗屡论功要封他为侯，他坚辞不受。卒后，赠为资善大夫工部尚书。

康汝楫卒后六年，太宗召见他的三个儿子。当时次子康年经商

在外，仅长子康爵和季子康裡应召赴京。太宗封康爵为上林苑监左监正，康裡为监副；赐康年千金、镪数十千贯，敕关津吏往来不得诘察。又对廷臣说：“二子初仕，或未谙悉法禁。锦衣卫可记名，有过勿刺。”三子中，康爵为康海的曾祖，字以德，累官至中议大夫赞治尹、南京太常寺少卿。

康爵之子康健是康海的祖父，字自强。他出生时，祖父汝楫方在行部。太宗听说汝楫得孙，不仅赐宴及马匹、钞币等物，又赐国师轮子以示祝贺，并对左右说，待康健长大后赐以官位。康健五岁时，祖父汝楫卒，及壮，随父居于南京。英宗复位，录汝楫子孙。康健至吏部长揖不拜，触怒吏部尚书大夫，英宗意不欲给予官职，碍于太宗遗命，乃赐八品小官——通政司知事，食半禄，终身奉祠康汝楫。夫人袁氏，浙江按察司僉事袁溥之女。

康健有五子，依次名镛、铨、锡、銮、锦。康健本怀大志，自身未能实现，于是日日督课五子，企望能各自治经以举进士。

长子康镛，是康海的父亲。八九岁时，已善文辞。弱冠志向益高远，尝曰：“述序不若马迁，理辩不若孟轲，功泽不若伊、傅，是未可已也。”其文辞简古尔雅，与灵台人杨重、长安人李锦，同被称为“关内三才”；尤为突出的是能够察识当今事务，利于实际而无虚妄恢诞之虞。有才如此，却屡试不第。每试必求见志于世，而不碌碌于时文之式——这也许正是他年过半百终究未能中试的原因罢。直至五十四岁，才绝意功名，遂自号已庵君。后出为平阳府（今属山西）知事，只一年即归。归一年病瘫，又二年去世。时康海年已十八。其后康海的行事，处处可见其父亲的影响。

康镛的二弟康铨，早卒。三弟康锡，乡试不第，乃岁贡入太学，除为藁城丞，三年而归。四弟康銮，乡试不第，改经商，号称“善贾”，弘治末西虏入寇，出金助饷，封为义官。季弟康锦，弘治贡生，官至常州府知事。五兄弟中凡出仕者，都只是八九品的小官。

康镛因兄弟五人皆未成大器，有负国恩及严父之教，于是亦将

希望寄托在儿子身上。康海之兄康阜，幼即颖悟强记，七岁能诗，又善骚赋，惜于十九岁时病逝。其时，康海才出生一年，而康鏞已四十六岁矣。悲痛之余，康鏞又只能将图报国恩、光宗耀祖的希望寄托在这唯一的幼子身上。^①

二、大起大落的一生

康海刚哑哑学语，父亲便施教于他。六岁时，已能背诵父亲口授的诗文。稍长，父亲为他求贤者为师。他在方仕宦归来、“惇德好学，教人弗厌，有古昔乡先生之风”^②的内乡丞冯寅门下学习三年，受到了很好的启蒙教育，明白了许多道理。而冯寅在众求学的童子中，也独以康海为奇。后因冯师卧病，从十二岁开始，改由父亲亲授。其父教以古今圣贤之迹及指要同异，并说：“今固未必知，苟一一记吾言，当后有思，可以成名人。”^③父亲盼子成龙，严以教子，而康海毕竟年幼，喜群戏，又常玩得出格，以致常触父怒，弃而不教。海自随父赴平阳任上归来后，父亲又为他寻求贤师，得“言动礼听皆有典则”的东原先生牛经为师。初教以小学，后教以大学，所论皆道德性命之微。严师在前，康海望而生畏，屏气凝神，听其讲授，却也因此而受教颇深。后来康海在回忆这段学习生

① 以上据《续修四库全书》本《康对山先生集·康氏族谱》和清康熙古邨貽穀堂重梓本《康对山先生全集》（以下简称《全集》）卷三四《先公墓碑》、卷三七《先兄德瞻墓志铭》、卷四四《先平阳府君夫人张氏行状》、王九思《溪陂集》卷一二《康长公墓志铭》以及《陕西通志》、《武功县志》等。本书所引《全集》诗文，其卷数皆据古邨貽穀堂重梓本；此本缺者，则注明所据版本。

② 见《全集》卷三七为冯寅之子冯义所作《南城兵马司指挥冯公墓志铭》。

③ 《全集》卷四四《先平阳府君夫人张氏行状》。

活时说：“今所以不至大恶狼狈以辱先人，实先生使然焉。”^①弘治五年，父亲康镛病故，病榻前谆谆嘱咐“当广志意，成闻人，以报先公。即否，亦当必举进士。”^②是年，康海十八岁。

就在父亲病故这一年，康海入县学为弟子员。他读书惟求明其大义，不孜孜于寻章摘句，喜唐宋韩、苏等人之作，尤喜苏洵的《嘉祐集》。每铺纸为文，滚滚千言立就。此时，杨一清督学陕西，很欣赏他，认为能中状元。康海亦因此颇为自负。弘治十一年，康海以《诗经》举乡试第七名。十二年，会试不第，乃与同年举人马理等游学于国子监。弘治十五年，再试京师，其《廷对策》深受读卷官大学士刘健等人赞赏，以为“词意高古，闲于政理，不惟三百人不及，自有制策以来，鲜见其比。”^③孝宗皇帝亲览，龙心大悦，对辅臣说：“我明百五十年无此文体，是可以变今追古矣。”^④遂钦点进士及第第一，释褐为翰林院修撰。陕西状元由康海始，而“天下惊传得真状元矣”。^⑤

康海一举成名，天下倾慕。上自公卿大夫，下至亲朋好友、平民百姓，求其撰写记序、寿词、赠言、墓铭者以及遇事征询其意见者，络绎不绝。甚至当时年逾古稀、以户部尚书兼右副都御史总制陕西军务的秦紘，也不耻下问，在陕西寄书康海询及边事^⑥。其时，“前七子”倡导的“文学复古”运动，声势日趋浩大，其初始时的领袖人物即康海和李梦阳。何良俊说：“国初之文，不无失于卑浅，故康李二公出，极力欲振起之。二公天才既高，加发以西北

① 《全集》卷二七《送东原先生序》。

② 《全集》卷三四《先公墓碑》。

③ 李开先《对山康修撰传》。

④ 张治道《翰林院修撰对山康先生状》。

⑤ 参见王九思《康公神道之碑》、张治道《翰林院修撰对山康先生状》、李开先《对山康修撰传》。

⑥ 《全集》卷二二《与秦总制》。

雄俊之气，当时文体，为之一变。”^① 求康海改文、李梦阳改诗者多有其人，即使是“前七子”中的王九思、何景明等人亦复如是^②。王九思《漫兴十首》云：“不有李康持藻鉴，都令后进落门墙。”^③ 何景明在正德三四年间所作《六子诗·康修撰海》谓：“矫矫龙头士，腾跃在明时。群游慕豪放，栖志固有期。赤骥鸣烟霄，不受黄金羁。挥毫御清宴，浩思随风飞。……良史久无称，斯文当在兹。”^④ 都道出了康海风头正劲时的情景。

康海中状元时才二十八岁。朝廷上下的尊崇，天下士人的心仪，使胸怀坦荡、心高气傲的青年康海不知设防，在与人交往中，说话不知忌讳，喜欢面斥人过；而自幼受到的以名节为重的教育，又使他绝不谄谀、趋奉权贵。因此得罪了不少上司和同僚，其中尤以遭大学士李东阳的忌恨为最。这里，略举几例：康海极力反对明初以来华靡、萎弱的文风，与李梦阳等人倡导文学复古，振起质朴浑厚、褒贬时弊的文风，形成一派，海内之士翕然宗之，而康李之前和同时以台阁重臣执文坛牛耳的是李东阳，正如张治道《康对山先生集·序》所说，康海中状元后，“上喜其得人，宰执疾其盛己。贾、董升堂，绛、灌瞋目。”又如，有忌者曾假以国老之文为己之作，就正于康海，海不知，批抹少存，忌者以呈国老，致诸老咸恶之^⑤。再如，正德三年八月，康海母亲张氏卒于京师，海将扶柩西归合葬于父墓。按惯例，诸翰林葬其亲，铭表碑传皆谒请馆阁诸公撰写。康海独不然，他自撰《行状》，铭表碑传分别请友人王九思、李梦阳、段灵为之。有人劝他，乃怒曰：“孝其亲者在文章之必传耳，官爵何为？”刻集既成，题为《康长公世行叙述》，见者

① 《四友斋丛说》卷二三。

② 王九思《渼陂集自序》。

③ 王九思《渼陂集》卷六。

④ 何景明《大复集》卷八。

⑤ 李开先《康王王唐四子补传》。

惊叹，以为汉文复作，可以洗今文之陋矣。康海竟以之遍送馆阁诸公。时在馆阁者，心中自然不快。当时在礼部任职的吕经（号九川）见后曾说“此去官供状也”。仅此数例，可见康海豪宕不羁、无所顾忌的性格，与那些在官场中谨小慎微、处处看上司脸色行事的人迥然有别。正因此，也注定了康海不可能久居官场的命运。

康海刚肠嫉恶，却又爱人至深。对于他尊爱的前辈和朋友，他推心置腹、赤诚相待，甚至可以无视个人安危，救人于危难之中。其最为人称道的有二事：一是正德元年冬，左都御史张敷华因上疏言时政之弊被罢官，权阉刘瑾恨未已，于次年春欲借他事坐以赃罪。张曾于弘治八年巡抚陕西，造福于民颇多，陕西人爱戴他。为了营救张敷华，康海不顾个人安危主动去见刘瑾，劝其宽待张敷华。张得不死，但犹坐奸党，榜名朝堂。^①二是李梦阳自正德元年因代户部尚书韩文草疏劾乱政内臣“八虎”之文被降职外调后，刘瑾恨仍未消，又于正德三年罗以他事械系至京，下锦衣卫狱，将置之死。当时人情汹汹莫敢拯救，因前年为劾“八虎”事而罢黜韩文等五十三人时，凡仗义执言和疏救者皆受迫害，或被逮系下狱，或罢官为民，或施以杖刑，无一能够幸免。此时，梦阳于狱中写血书曰：“康海救我！”由其妻弟携出致海。而此前，康海曾拒绝刘瑾的拉拢，致瑾不悦，若赴救，可能会遇不测，更顾虑波及老母。他商之于好友王九思，王以为最多罢官，不会伤及老母。于是，他毅然赴救，往谒刘瑾，以诡言说之。李梦阳终于获赦。

康海两次谒权阉刘瑾，救瑾深恨之人，获得不同程度的成功，自己也未受到伤害，其原因何在？我们知道，历来统治者总是要想方设法地拉拢一些有权势、有名望的人，借以壮大自己的势力、巩固自己的政治地位。刘瑾亦然。他在正德元年以户部尚书韩文为首、得到阁臣支持的劾“八虎”事件中，差点丢掉性命。一旦掌握了朝政大权，在明知反对者众多的情况下，自然要处心积虑地排除

^① 见《明史·张敷华传》、罗洪先《张简肃公传》。

异己，同时又不惜一切代价地笼络人才，收揽人心。康海是刘瑾的同乡，又是深受士人尊崇、名播天下的状元，若能收得康海归附，必将带动多人归心。因此，刘瑾曾多次以官禄诱海，例如：正德二年，他令亲密者对康海说：“主上欲以汝为吏部侍郎。”康海回曰：“我服官才五越岁矣，翰林未有五越岁而升部堂者。请为我辞之。”婉言谢绝了跃升三品高官的“恩赐”（明代翰林修撰为从六品，吏部侍郎为正三品）^①。康海在当年所作北曲〔骂玉郎感皇恩采茶歌〕《丁卯即事》中曾云：“玉阶昨夜妖星现，排正直，宠奸权。……串冯唐，囚李广，荐韩嫣。尽争先，要调元，搬腾的赤眉铜马遍中原。……”“平生正直存公道，……玉洁冰清终自保，虚名微利怕提着。”曲中指斥刘瑾等的罪行，表达了自保玉洁冰清的持身之道。他是在年前所作《拟论近臣太重状》中也表达了对天子嬉戏、宦官专政造成纲纪毁坏、天下不复知有天子的忧虑，盼望天子能早收其政。其忧国之心溢于言表^②。有这样的认识与态度，他岂肯接受刘瑾的“提拔”？其《与彭济物书》中说：“瑾之用事也，盖尝数以崇秩诱我矣。当是时持数千金寿瑾者不能得一级，而彼自区区于我，我固能谈笑而却之，使饕餮蠹蚀之人卒不敢加于我，此其心与事亦雄且甚矣，当朝大臣盖皆耳闻目见而熟知其然。”可见，若不是为了救人性命，康海是绝不会低头去见刘瑾的。而刘瑾在康海拒绝招致后，闻康海谒见，不仅倒屣迎之，且从其所请赦出梦阳，亦可见当时康海人望之深，刘瑾欲网罗康海之心的迫切。后来，何良俊《四友斋丛说》曰：“刘瑾，陕西人。与康海同乡。康在翰林，才望倾天下。瑾欲借之以弹压百僚，故阳为尊礼之。”一语道破了刘瑾礼遇康海的机心。

康海自正德三年冬扶母柩西归，便在陕西家中守制。正德五年八月，刘瑾伏诛，言者弹劾朝士，二十八人被定为刘瑾奸党。康海

① 张治道《翰林院修撰对山康先生传》及《明史·职官志》。

② 《全集》卷二〇。

名列其中，被削籍为民。时年三十六岁。

康海之所以被定为瑾党，是因言者以二事为说辞：一是康能于刘瑾之虎口救下李梦阳，若不是与刘瑾交情深厚，无此可能；二是康海于正德三年冬扶柩西归，在顺德遇盗失财，后获赔而归，若不是倚刘瑾之势，失财不可能复得。其实，此二事只是嫉恨康海者的借口而已。当时同在朝者皆知其冤。如何瑋闻讯后即寄书康海表痛惜之情，认为海因“凡事轻忽简略不存行迹，致罹大谤。”王廷相也有套曲《送康对山太史归田》致海，说海“忒直性，口语疏”，“只为他气疏豪惹下荼毒”，“自古无贤愚，入朝便嫉妒。”^①二人皆深知康海者，又皆因忤刘瑾而致仕和谪官，他们对依附刘瑾者蔑视、痛恨之极，而他们都认为康海是被他所得罪的人诬害，可见绝非虚言。后来知其冤者渐多，即使不同在朝者，也能了然于心。例如，正德九年才成进士的霍韬，于嘉靖时与修《武庙实录》，他在详细考察了刘瑾窃权事后，认为康海被冤是得罪了大学士李东阳之故，因而曾上疏举荐康海^②。霍韬之见，抓住了问题的实质。关于康海被诬的原委，详见本书《康海生平疑案试析》一。

此次冤案，结束了康海短暂的仕宦经历，开始了他漫长的三十年的里居生活，直至去世。

罢官之后，康海貌似超脱，实际上，内心十分痛苦。父辈和师长寄予的厚望，自幼怀抱的凌云之志，一旦以莫须有的罪名化为乌有，怎不令他痛心疾首、悲愤填膺？“抱璞空怀失路悲”^③是康海所哀，更深的悲痛则是修先王之道砺之于行，却名丧节靡而不能自明，以至死无面目见先人于地下。其《答沈崇实书》曰：“士之所

① 见《全集》卷二三《答柏斋》及《全明散曲》。何瑋、王廷相与康海为同年进士。何与海同在翰林，正德五年三月因不礼瑾致仕归；王中进士后，选为庶吉士，授兵科给事中，也在京师，正德三年，因忤刘瑾谪亳州判官。

② 霍韬《渭厓文集》卷二《辞免礼部右侍郎疏》。

③ 《全集》卷一五《华州逢焦视远还醵屋》。

哀，莫甚于名丧节靡而身死不与也。今不肖已丧名靡节矣。即使长生百年，有颜回、曾子之行，程伯、朱季之作，亦不可自明于千世之下，此固志士之深悲也。”^① 因此罢官后康海终其身耿耿于怀和追求的是还其清白之身。他多次拒绝师友的举荐，其根本原因就是不愿未洗羞辱就不明不白地出仕。只有朝廷为其明冤，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要讨个“说法”，而后才肯理直气壮地继续为官。《答沈崇实书》又说：“圣人尝言：‘志士不忘在沟壑，勇士不忘丧其元。’”^② 不肖亦固不敢不勉耳，又安肯稍自贬释，以从时人之情为进取之计邪！”康海初闻黜报时，尚以为可能是一时之误，日后自当大白。直至嘉靖十年，他还为明冤事赴省城，滞留月余，无功而返。康海是太天真了。要知，当年定二十八人为“奸党”，还有六十余人被降谪^③，动一发而牵全局，若为康海平冤，其他无论冤或不冤者都会相继鸣冤，当权者当然要考虑后果而不会重新审理、否定旧案。

里居生活中，给予康海最大安慰的是朋友、乡人、亲眷的理解、尊重和宽慰。王九思与康海同乡、同官、同被诬为“瑾党”归里，又是儿女亲家，二人相知极深。杨武是康海的姊夫，官至都察院右佥都御史，正德五年罢归岐山；张儒珍亦海之姊夫，曾任永寿王府教授；张潜为海之儿女亲家，官至山东布政司左参政，正德九年归居华州；吕柟、马理皆陕西人，为明代著名的理学家，吕柟正德三年中状元，其时康海为会试同考官。康海和这些赤心朋友常往来，在一起游山玩水，品竹弹丝，诗酒唱和，谈论世事、国事。集中多有与他们的应和之作。康海的堂弟康浩、康河、康淳，外甥张钬、张鍊等皆尊崇康海，康海关心、鼓励他们，他们也常聚门下讨教，前后皆有所成。有时闲行，康海也常与野老、村翁同饮共

① 《全集》卷二三。

② 《孟子·滕文公下》。

③ 王世贞《凤洲杂编》—《御史言刘瑾奸党》及《明史·刘瑾传》。

话，深感“田父渔翁悉可亲”，“尔雅安闲我不如”^①。

康海因瑾党而罢官，实际上，当时在朝和后来的不少仕宦者对他蒙冤而返都心知肚明，因而对他的才德誉望仍然心向往之，甚至以得见其面为念，得其见解、笔墨为慰。当时无论是因公赴陕或便道经陕的官员大都会去看望康海或与之晤面。例如：正德五年至七年，王廷相出按陕西，数与康海同游，为海作《许西记》，同时请海为自己的文集作《序》，别后又有赠诗；正德七年，右都御史彭泽总制四川，在经陕赴川时，曾在西安与康海晤面，并欲召海于幕下；正德八年，曾因忤刘瑾被谪，瑾败后起为陕西巡抚的蓝章，于平蜀之乱后，请康海撰平蜀序文；李昆赴任湖广按察使前，曾过许西访海，海撰《送东冈子序》以赠；正德末，兵部侍郎杨廷仪起家还朝时，顺道访海；嘉靖元年，海卧疾长安，巡抚陕西副都御史王翊前往探视，握手论心，亹亹不倦；四川布政司左参议石禄，华郡人，每经武功，必与海促膝话旧，数日而别；嘉靖十年，李开先饷军西夏，特往访康海、王九思，并作正宫长套词赠海，又同在长安盘桓廿余日而别；礼部主事白贞夫（名悦）因翰林屠应峻之介绍，于奉使韩藩途中专访康海、王九思等“三秦之豪杰”；嘉靖十七年，检讨王维楨省亲在华州，适海来探亲，王即往访；嘉靖十八年，武英殿大学士翟銮巡边北还，曾在武功与海会晤，海次年卒时，家中仅有百金，其中即有翟之所赠。凡此等等，举不甚举。而求康海作记、序、碑文、寿词、墓铭等以求不朽者，更是令他应接不暇。正德十年，陕西镇巡诸公暨藩臬诸君请康海为彭泽平西返朝作《序》以赠，海以“何以克当”推辞，布政使李公责海曰：“（彭）公负盖世之勋，当上所礼重，……赠者当以文为贵，而仪物不与焉。其云文者当以子之言为贵而他人不与焉。”^②可见，康海及其文章在当时受尊崇的程度。海虽归田，其道德文章仍为人所重。

① 《全集》卷一八《彭麓山房漫兴》、卷一五《泾西村见野老邀食》。

② 《全集》卷三一《赠太子太保兼都察院左都御史彭公还朝序》。